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有序调整对外投资，近期对公司子公司参股企业北京逍遥贰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逍遥贰场”）和杭州选品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选品星”）进行了评估测试，并参考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价值，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722.84万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158.93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原因

2021年7月，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国潮”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出资1000万元投资逍遥贰场，投资完成后持有逍遥贰场25%股权。

2021年12月，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国潮”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出资1500万元投资选品星，投资完成后占选品星15%股权。

1、逍遥贰场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 财务指标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7,900,295.37 | 9,075,301.40 |
| 负债总额 | 3,248,647.15 | 647,749.02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4,651,648.22 | 8,427,552.38 |
| 财务指标 | 2023年度（经审计） | 2022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3,090,357.29 | 3,834,175.46 |
| 净利润 | -3,775,904.16 | 21,977.62 |

2、选品星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 财务指标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5,098,635.98 | 27,626,821.18 |
| 负债总额 | 13,923,232.15 | 4,449,358.5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1,175,403.83 | 23,177,462.61 |
| 财务指标 | 2023年度（经审计） | 2022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1,623,115.06 | 29,612,492.04 |
| 净利润 | -11,115,194.65 | -3,294,844.80 |

上述两家公司业务发展不及预期，公司拟有序调整对外投资，公司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杭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持有的逍遥贰场和选品星的股权进行评估和测试，并依据评估报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和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按照杭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北京逍遥贰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杭立评报字〔2024〕第026号），经评估，逍遥贰场于2023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522.40万元，公司按持有其股权的份额价值为130.60万元。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对该项投资确认资产减值准备，本公司针对逍遥贰场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853.44万元（计提减值前），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722.84万元。

（三）本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具体情况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公司在报告日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确认。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对于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或流动性受限，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按照杭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北杭州选品星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杭立评报字（2024）第035号），经评估，选品星于2023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1,944.31万元，公司按持有其股权的份额价值为291.65万元。本公司针对选品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450.58万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前），基于谨慎性原则确认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158.93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及确认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金额共计1,881.77万元，合计对本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税前利润影响1,881.77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